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4月8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康宝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17 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第四节",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4、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 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审计结果,确定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9,314,586.2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35,370.48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3,822,022.94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31,913,347.54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 291,070,779.75元,截止 2017年 12月 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2,984,127.29元。

本公司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8, 464, 2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 总股本 948, 464, 2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本次利润分配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4,846,429.6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3,310,725 股。转增金额没有超过 2017 年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余额。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康宝华先生、郑艳文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18 年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董事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暂不发放津贴。独立董事薪酬税后 5 万元/年。

各位董事分别对其个人薪酬方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闫凌宇先生、张楠女士、谷云松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及《关于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拟向广发银行沈阳分行沈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金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4,000万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万元、沈阳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万元、沈阳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万元。

业务品种: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远期结售汇、信用证、贸易融资等。期限一年。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康宝华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司章程(2018年04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同意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



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通知、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

